

# 云南省云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思路

鲁天才<sup>1</sup> 董仲生<sup>2\*</sup> 鲁先彩<sup>3</sup> 汪清梅<sup>1</sup> 欧阳体<sup>1</sup> 李伟<sup>1</sup>

1. 云南省云县动物卫生监督所, 云南云县 675800; 2. 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, 昆明 650212;

3. 云南轻纺职业技术学院, 昆明 650301

**摘要** 本文综述了云南省云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要求、主要任务、机构设置和组织保障。改革的主要任务是将各行业的行政处罚及行政强制职能相剥离, 形成执法合力, 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。

**关键词**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; 改革; 行政处罚; 行政强制职能

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对各级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提出了明确要求, 按照规范管理的目标, 在县级成立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, 提供相应的政策支持, 全面整合农业执法职能, 成为提升农业执法水平的举措。将分散在农业领域的种子、化肥、农药、农机、农产品质量安全,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、兽医兽药、动物卫生监督、生猪屠宰、渔政等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职能剥离, 后形成执法合力, 解决涉农案件的具体事务, 可以事半功倍。

## 1 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 贯彻落实十九届二中全会以来的精神, 组建政治信念坚定、业务技能娴熟、执法行为规范、人民群众满意的一支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。着力提升农业执法水平, 加快构建一个权责明晰、上下贯通、指挥顺畅、运行高效、保障有力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体系。实现农业机构设置规范、条件保障、人员严格管理、职能集中行使。

## 2 主要任务

### 2.1 整合执法队伍

按照一个部门设立一支执法队伍的要求, 将兽

医兽药、动物防疫、种畜禽、饲料和饲料添加剂、生猪屠宰, 种子、化肥、农药、植物检疫, 农机、农产品质量安全、农业转基因生物, 古茶树资源保护和渔政、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等, 分散到县农业农村局的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, 依法履行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、行政强制职能剥离, 整合组建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, 集中行使权力, 在县农业农村局的协调下, 统一执法。

### 2.2 理顺层级职责

在县农业农村局增设“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”, 局长兼任执法大队长, 副局长兼任副大队长, 实行“局队合一”。将人员编制适当向执法岗位倾斜。按照职权法定、属地管理的原则, 结合违法案件涉及区域, 案情重大复杂程度, 社会影响范围等方面的因素, 理清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执法权限。完善内部执法流程, 提高执法效率。

### 2.3 加强队伍建设

按照编随事走、人随编走的原则, 整合执法队伍。对承担行政执法职责, 且现仍在执法岗位的人员进行甄别, 锁定人员和编制底数。人员编制按现状保持不变, 待中央、省、市统一明确政策后, 再逐步加以规范。

收稿日期: 2020-09-17

\* 通讯作者

鲁天才, 男, 1974 年生, 高级畜牧师。

## 2.4 规范执法事项

全面清理、优化、精简执法事项。加强对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的源头治理。实行执法清单管理制度,推进“互联网+执法”,优化和改进执法方式,提升执法效能。

## 2.5 健全执法制度

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、执法公示、执法全程记录制度。规范执法程序,明确执法步骤,完善执法证据。加强案件办理督查,对办案不力、执法不严格者,加大问责力度。保证执法必严,违法必究,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。

## 2.6 创新工作机制

成立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,急需强化协作执法、协同执法机制,提高执法效率。加强市场监管、生态环境、自然资源、公安等部门的情况通报和案情会商,联合执法。健全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机制,明确移送标准和程序,即时移送案件。

## 2.7 强化执法保障

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属政府行为,执法经费应纳入同级政府预算。遵照《全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基本装备配备指导标准》,交通工具、服装、标志,由中央统一规定。执法人员的工资待遇遵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 2.8 加强党建工作

要做到机构设到哪里,党组织就覆盖到哪里。以执法大队组成人员中的党员为基础,及时建立党支部,加强队伍的思想政治建设、干部队伍建设,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。

## 3 机构设置

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设为正科级,设大队长 1 名(农业农村局长兼任)、副大队长 1 名(农业农村副局长兼任)、中队长 1 名、副中队长 1 名,具

体编制,待中央和省市出台明确政策后统一核定。根据职能职责和工作需要,初步确定设置种植业与农业生态环境保护执法中队、畜牧兽医执法中队、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中队、农机安全执法中队、渔政执法中队、内勤中队等 6 个中队。

种植业和农业生态环境保护执法中队,负责农业投入品的生产、加工、包装、销售等过程中案件受理、查处。畜牧兽医执法中队,负责兽医兽药、种畜禽、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等畜牧方面案件查处、办理。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中队,负责农产品生产、加工、包装标识、销售等过程中违法案件查处。农机安全执法中队,负责农业机械的安全生产、经营、使用、维护等方面的执法工作。渔政执法中队,负责水产用品、渔业、渔港、渔船、种苗、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等执法检查查处工作。内勤中队,负责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日常运转。承担接待、文秘、信息、政务公开、机要、档案、内务保障、司法衔接,以及与行政执法相关的来信来访等工作。

## 4 组织保障

### 4.1 加强协同配合

县农业农村局,要会同县委组织部、县委编委办、县司法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,及时研究解决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过程中出现的具体问题。

### 4.2 抓实政策引导

强化政策宣传教育,引导干部职工正确理解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措施,自觉服从组织安排,确保思想不乱、队伍不散、工作不断、干劲不减。

### 4.3 严明工作纪律

严肃政治纪律、人事纪律、廉政纪律和财经纪律。对违纪问题从严查处;对情节严重、造成恶劣影响的,追究有关责任。

【责任编辑:刘少雷】